

2013 年石家庄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一六年六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债券信息网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公司债券简称	代码	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13 石建投债	1380264. IB(银行间) 124347. SH(上交所)	银行间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总资产	3,886,327,763.05	4,506,253,115.59	-13.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46,134,168.80	3,006,208,026.67	1.33%
营业收入	58,015,357.23	725,965,311.20	-92.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451,213.83	101,524,099.80	-2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88,458.54	-37,271,747.42	-255.05%
资产负债率	21.55%	28.81%	-25.2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3	0.17	-28.29%
利息保障倍数	2.07	3.34	-38.05%

注：1.N 年是指报告期当年。

2.EBITDA 全部债务比=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全部债务、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四、重大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1、2015 年 11 月河北泰翔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本公司，原因为河北绿色大地食品有限公司向河北泰翔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借款 1000 万元，本公司为河北绿色大地食品有限公司提供了担保，河北泰翔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要求本公司代偿本息共计 11,413,333.30 元，该案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由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5）西民商初字第 0162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河北绿色大地食品有限公司偿还河北泰翔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借款及相应的利息，本公司对该该借款本金及年利率 21.6%范围内的利息承担连带责任，如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河北绿色大地食品有限公司追偿，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已对本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进行了查封。

2、2015 年 4 月，日立租赁（中国）有限公司对河北康捷食品有限公司、河北绿色大地食品有限公司回租融资租赁纠纷一案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对本公司提起仲裁（本公司为连带保证人），并提出了要求本公司代偿的申请，该案已经签订了和解协议，由本公司代河北康捷食品有限公司向日立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支付租赁费 1,172,400.00 元，本公司对上述代还的款项有追索权。

（本页无正文，为《2013 年石家庄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盖章页）

石家庄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6 月 28 日

